

登錄路徑：務必於 **2/13(五)上午九點～2/22(日)下午五點前**上網填報自行上網填報：



1. 語言認證成績輸入：點選【志願選填相關作業】→【語言認證成績輸入】→下拉式選單語言認證成績填報：語言認證類型、認證工具名稱、採計級別→所有語言認證項目填選完畢後，點選【加入】→點選【儲存】。

(查詢語言認證項目，請至

<https://12basic.tn.ed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14>【12年國教資訊網→法令規章-免試入學相關規定→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查詢)

**列印草稿無條碼可檢查是否填寫成功，非正式申請表。**

語言認證成績輸入 列印(草稿)

請選擇語言項目(...)	請選擇認證工具	請選擇級別	加入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語言項目(類別) 閩南語 客家語 原住民語 英語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span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10px; padding: 2px 10px;">加入</span>

語言認證成績輸入 列印(草稿)

請選擇語言項目(...)	請選擇認證工具	請選擇級別	加入
			<span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10px; padding: 2px 10px;">加入</span>

序號	語言項目(類別)	認證工具名稱	採計級別	編輯
1	閩南語	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基礎級	<span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10px; padding: 2px 10px;">X</span>

儲存

點選【加入】、【X】後請務必→按下【儲存】按鈕。

2. 競賽成績輸入：點選【志願選填相關作業】→【超額比序競賽成績輸入】→下拉式選單競賽成績填報：競賽類型(說明 1 查詢)、區域、競賽名稱、個人或團體、名次→所有競賽項目填選完畢後，點選【加入】→點選【儲存】。

(查詢競賽成績項目是否列在正向表列下，請至

<https://12basic.tn.ed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14> 查詢【12 年國教資訊網 → 法令規章-免試入學相關規定 → 國際性競賽參考項目 / 全國性競賽參考項目 / 縣市競賽一覽】。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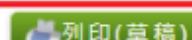
### 競賽成績成績輸入



請選擇競賽成績所屬類型		請選擇競賽成績所屬區域	請選擇競賽名稱	請選擇個人或團...
<b>加入</b>				
所屬區域	競賽名稱	名次	個人團體	備註
無新增資料				

Copyright © 112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All Rights Reserved. Designed by 政高有限公司.

### 競賽成績成績輸入



請選擇競賽成績所屬類型		請選擇競賽成績所屬區域		請選擇競賽名稱	請選擇個人或團...
請選擇名次		<b>加入</b>			
序號	所屬類型	所屬區域	競賽名稱	名次	個人團體
1	各學科能力競賽	全國性	環境知識競賽	第一名(7分)	個人賽



點選【加入】、【**×**】後請務必→按下【儲存】按鈕。

列印草稿無條碼可檢查是否填寫成功，非正式申請表。

2/23(一)：**學務處列印正式申請表（有條碼）**→發放學生、家長簽名確認(需親自簽全

**名**切記勿潦草，勿用鉛筆)，切勿修改或塗改該表單內容(若有人工塗改或修改要重新列印)

2/26(四)：**繳交申請表及佐證資料**。

班級統一收件：繳交申請表及佐證資料(獎狀影本依申請表列競賽項目順序以釘書機釘好(左上角 115 學年度旁)裝訂於申請表後)，按號碼順序排好放入資料袋，交至學務處活動組點收不審查，由學務處送件曾文家商審查(如所附獎狀張數與申請表列張數不符，不得補件且不採計)。

※備註※

1. 如有更改姓名，請附上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查核。
  2. 團體賽獎狀影本，務必要影印到參賽名冊。
  3. 3/17(二)審查成績公告(上午 9 時)
  4. 3/18(三)上午 8 時～3/19(四)中午 12 時之上班時間成績複查(對審查結果有疑義，家長需親自至國立善化高中，逾期不予受理)
  5. 3/27(五)完成註記(競賽成績與獎勵紀錄不重複，需擇一，請務必慎選)
- ◆ 小叮嚀：請提前完成線上登錄，避免最後一天網路壅塞。
- ◆ 為維護學生權益，有關競賽加分、語言認證的作業，學校端僅處理收件、確認件數之動作，不做任何的審查動作，至於有無採計或是能不能加到分數，都是審查委員的工作，只要學生自己認為有機會加到分數，都請他自行填報上去並且檢附相關證明文本；**審查單位受理學校繳交資料後一律不接受補件，一律不接受補件，一律不接受補件。**